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3年第1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2023年第1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稳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睿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
中信建投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添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中信建投医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睿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智信物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稳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行业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价值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稳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桂企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稳丰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智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稳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量化进取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稳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量化精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双利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稳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睿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中信建投低碳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稳益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品质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景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景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景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景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景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趋势领航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景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红利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科技主题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景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2023年第1季度报告全文于2023年4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fund108.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108-10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旗下:

1.	西藏东财上证5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西藏东财中证通信技术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西藏东财中证医药卫生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	西藏东财创业板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	西藏东财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	西藏东财消费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	西藏东财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西藏东财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9.	西藏东财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西藏东财中证有色金属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	西藏东财中证高端装备制造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	西藏东财中证银行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西藏东财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	西藏东财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	西藏东财中证食品饮料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	西藏东财中证沪港深互联网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	西藏东财国证龙头家电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	西藏东财中证证券保险领先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9.	西藏东财创新医疗六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	西藏东财中证芯片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1.	西藏东财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2.	西藏东财中证新能源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西藏东财数字经济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	西藏东财沪深3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5.	西藏东财均衡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6.	西藏东财品质生活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	西藏东财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	西藏东财稳健配置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9.	西藏东财中证证券公司3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0.	西藏东财产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共30只基金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3年4月21日在公司网站(www.dongcaijijin.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等规定媒介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咨询。

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第1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3年第1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2023年第1季度报告涉及基金明细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1	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
3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4	太平改革红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	太平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太平恒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太平MSCI香港价值增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	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	太平恒泽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太平智选一年定期开放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太平丰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太平恒久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9	太平丰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	太平智行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1	太平智远三个月定期开放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2	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太平丰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太平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太平嘉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	太平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太平恒信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太平绿色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	太平中证同业存单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32	太平消费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2023年第1季度报告全文于2023年4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61560999、400-028-86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华宝基金关于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新增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3年04月21日起增加国信证券为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008817:华宝可转债债券C)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的开户、申赎及其他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具体业务:

(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公司网址:www.guosen.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1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3年04月21日起增加五矿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300
2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301
3	华宝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947
4	华宝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948
5	华宝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1280
6	华宝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1281
7	华宝安宜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5069
8	华宝安宜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5070
9	华宝宝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5414
10	华宝宝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5415
11	华宝安融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6806
12	华宝安融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807
13	华宝宝通3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7100
14	华宝宝通3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7101
15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A类	240003
16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C类	007964
17	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40012
18	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240013
19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40018
20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8817

二、投资者可到五矿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545517
公司网址:www.wkzq.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1日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3-002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85 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4,304.3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0.68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总额为人民币890,139,58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4,325,107.63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5,814,472.3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8-8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情况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甲方)会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丙方),与乙方(即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山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路口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山路支行	50050100414100005369	37,000.00	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路口支行	346050100100348936	3,500.00	口腔健康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638917849	3,500.00	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83040078801100003163	22,000.00	智能制造升级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8111201013000603316	18,069.77	超募资金
合计	/	84,069.77	/

注:募集资金存放金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主要系部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发行费用、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暂未支付或由自有资金暂时垫付尚未置换所致。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商业银行

丙方: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以及甲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的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口腔健康研究中心建设项目/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智能制造升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在募集资金专户内,甲方可根据实际需求将专户内的部分资金以存单或其他合理存款方式存放。甲方应将存单或其他合理存款方式存放款项的具体金额、存放方式、存放期限等信息及时通知丙方。上述存单或其他合理存款方式存放的款项不得设定质押、不可转让。甲方不得从上述存单或其他合理存款方式存放的款项直接支取资金。

(二)甲方、乙方应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积极配合丙方的调查和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邓必银、严延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8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以孰低为原则),甲方及乙方应及时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乙方如发现甲方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或其他重大风险时,应及时告知丙方,并配合丙方进行调查和核实。

(八)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向乙方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本协议第四条约定的甲方对丙方保荐代表人的授权由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自动继受享有。

(九)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十)本协议任何一方当事人违反本协议,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十一)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或经各方协商一致终止本协议并销户之日起失效。

丙方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

(十二)本协议一式捌份,甲、乙、丙三方各持贰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四、备查文件

(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名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2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国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国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香港")
- 本次担保金额为港币8000万元整,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港币2亿元整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间接全资子公司国金香港经营发展需要,增强国金香港的竞争实力,稳步发展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港业务,增加经营收益,国金香港拟向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永隆银行")申请银行贷款,公司拟通过内保外贷为上述融资提供担保。

2023年3月,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邮储成都分行")签订《开立跨境保函/备用信用证合同》(以下简称"邮储保函合同"),约定公司以信用方式向邮储成都分行申请内保外贷业务,为公司下属间接全资子公司国金香港向招商永隆银行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近日,邮储成都分行向招商永隆银行开出备用信用证,金额港币8000万元整,期限1年。

(二)上述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31日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国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国金香港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或等额港币)的内保外贷担保,额度内可循环滚动操作,担保期限不超过两年。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就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共同或分别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协议。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监管部门核准/无异议(如需)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21年4月23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上述担保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1年7月5日,我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出具的《关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香港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有关情况的函》(机构部函[2021]2076号),知悉公司为子公司国金香港提供总金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或等额港币)贷款提供担保事项,函告公司应遵照相关规定扣减净资本,并按照外汇管理部门相关规定,办理外汇登记、资金划转等有关手续。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及其财务数据概述

被担保人名称:国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亿元港币
公司负责人:张 静
注册地址:香港皇后大道中181号新纪元广场低座25楼2505-06室

经营范围:证券交易、期货合约交易、就证券提供意见、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提供资产管理。目前,国金香港的主要业务包括销售及交易业务(为股票和期货产品提供交易服务);投资银行业务(股票承销和财务顾问)和资产管理业务。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港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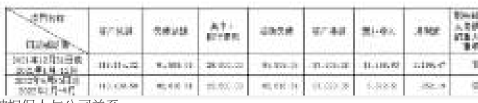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关系

国金香港系公司下属间接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00%的权益。

国金香港系公司开展国际化业务的平台,持有香港证监会所规管的第1类牌照:证券交易;第2类牌照:期货合约交易;第4类牌照:就证券提供意见;第6类牌照: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第9类牌照:提供资产管理。另外国金香港于2013年12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RQFII资格,获批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

三、担保事项主要内容

按照公司与邮储成都分行签署的保函合同条款约定,公司以信用方式向邮储成都分行申请内保外贷业务,保函/备用信用证金额为港币8000万元整,期限为保函/备用信用证开出之日起一年。

邮储成都分行同意为国金香港向招商永隆银行申请的8000万元港币贷款开立跨境保函/备用信用证,并在限额内承担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若备用信用证项下出现受益人对开证行的索赔,开证行有权根据国际惯例及自身业务规定独立判断索赔要求以及索赔金额是否符合备用信用证对外赔付的约定,开证行对外赔付时,无须事先征得申请人(我公司)的同意,且因履行保证义务需要而产生的垫款,开证行有权向申请人追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国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国金香港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或等额港币)的内保外贷担保,额度内可循环滚动操作,担保期限不超过两年。公司董事会认为国金香港为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为国金香港提供内保外贷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时,独立董事已就董事会审议的本次内保外贷事项出具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为国金香港公司提供内保外贷担保。

五、累计对外或对子公司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8亿元(全部是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净资本或融资担保),占公司2022年9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约5.85%;实际发生的对子公司融资担保余额为港币2亿元,占公司2022年9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约0.59%(按9月30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告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公告1港元对人民币0.90444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或对子公司担保/反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23-011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263号本公司4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63,651,51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4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守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召开及表决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马忠峙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高建国先生、李国锋、姜耀辉先生,总会计师李国良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1,493,213	99.81	1,970,301	0.17	188,000	0.02

2、议案名称: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1,495,813	99.81	1,970,301	0.17	185,400	0.02

3、议案名称: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1,495,813	99.81	1,970,301	0.17	185,400	0.02

4、议案名称: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1,495,813	99.81	1,970,301	0.17	185,400	0.02

5、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3,573,114	99.99	78,400	0.01	0	0.00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75,291,615.56元(合并报表)。母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为993,093,854.85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和5%任意盈余公积金148,964,078.23元后,当年实现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44,129,776.6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982,144,105.72元,扣除派发2021年度现金分红711,071,963.60 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115,201,918.74元。

基于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业绩以及对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为积极回报股东,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77,679,90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46,625,561.78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76.55%。

6、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2,659,514	99.91	972,600	0.08	19,400	0.01

7、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496,793	96.19	873,200	3.73	19,400	0.08

8、议案名称:关于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1,850,411	98.98	11,614,203	1.00	186,900	0.02

9、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9,072,589	98.75	13,892,502	1.19	686,423	0.06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负责人2022年度绩效年薪兑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1,709,245	99.83	1,255,846	0.11	686,423	0.06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140,262,121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	0	0.00	0	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3,310,993	99.66	78,400	0.34	0	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6,122,406	99.83	27,400	0.17	0	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188,587	99.30	51,000	0.70	0	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1,231,092	90.78	1,970,301	8.42	188,000	0.80
2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1,233,692	90.79	1,970,301	8.42	185,400	0.79
3	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1,233,692	90.79	1,970,301	8.42	185,400	0.79
4	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21,233,692	90.79	1,970,301	8.42	185,400	0.79
5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3,310,993	99.66	78,400	0.34	0	0.00
6	关于2023年度预算的议案	22,397,393	95.76	972,600	4.16	19,400	0.08
7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2,496,793	96.19	873,200	3.73	19,400	0.08
8	关于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	11,588,290	49.55	11,614,203	49.65	186,900	0.80
9	关于2023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8,810,468	37.67	13,892,502	59.40	686,423	2.93
10	关于公司负责人2022年度绩效年薪兑现的议案	21,447,124	91.70	1,255,846	5.37	686,423	2.93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7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岳成(黑龙江)律师事务所

律师:岳晓峰 武立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3-021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新材料产业园(民祥路29号)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2,356,8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795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朱学军先生担任本次股东大会的主持人,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7人,董事尤卫民因公出差,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常俊先生出席会议;财务负责人冯莉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56,864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56,864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56,864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56,864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56,864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56,864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56,864	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固定资产投入并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重大合同及审批相关款项支付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56,864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000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56,864	100	0	0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56,864	100	0	0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56,864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5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6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7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8	关于2023年固定资产投入并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重大合同及审批相关款项支付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9	关于2022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1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1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92,000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通过表决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无锡)律师事务所

律师:罗祖智、程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